

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手续办理须知

1. 党组织关系转接

特别提醒：党员可自行携带党员档案复印件，便于加快审核进度，以免出现调档时间过长导致的省外《组织关系介绍信》过期或省内《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》自动打回原党组织等情况。

(1) 党员组织关系自广东省内转来的党员

由原党组织在《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》内发起转出申请，转入单位为录取所在培养单位党委。培养单位是指导师人事关系所在单位，而非招考单位，不确定者请咨询复试学科。①录取到校内各培养单位的同学们，需转入到相应党委（详见下表），例如：录取到基础医学院的研究生，转入单位为中共南方医科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。②录取到下面表格之外单位的同学，全部转入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研究生院委员会，例如：录取到广东省人民医院的研究生，转入单位为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研究生院委员会。

培养单位	基层党组织	联系方式
基础医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基础医学院委员会	61648394； 61648602
中医药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中医药学院委员会	62789396
生物医学工程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学院委员会	62789331
药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药学院委员会	61648411
护理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护理学院委员会	61648410
公共卫生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委员会	61648412

检验与生物技术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检验与生物技术学院委员会	61648406; 62789136
卫生管理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卫生管理学院委员会	61648797
马克思主义学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委员会	61647437
法医学院	中国共产党南方医科大学法医学院委员会	61648748
南方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委员会	62787002
珠江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委员会	61643103
第三附属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委员会	62784061; 62784383
中西医结合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委员会	61650514
第五附属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第五附属医院委员会	61780085
深圳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委员会	0755-23360020; 0755-23360174
口腔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委员会	84418626
皮肤病医院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皮肤病医院委员会	83027645
顺德医院	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（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）党委	0757-22318605; 0757-22318610
第七附属医院（南海医院）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南海医院委员会	0757-85631604
校外联合培养单位	中共南方医科大学研究生院委员会	61648364

入学后请及时告知所在单位工作人员（学院办公室、医院组织人事部门等）党员身份，并提醒其及时审核党员档案。党员档案通过核查后，所在单位将《新入人员党员档案审核汇总表》交至学校组织部，组织部会在系统内审核通过并接收至党员所在单位党组织。

(2) 党员组织关系自广东省外转来的党员

由党员在原党组织开具纸质版《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》，

培养单位为第七附属医院（南海医院）、深圳医院和顺德医院的，需提前与培养单位沟通确认介绍信抬头和接收单位，并直接持介绍信到培养单位转接组织关系；其他培养单位的学生党员开具介绍信抬头为“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”，接收单位为“南方医科大学党委”，报到时请及时将介绍信交相应培养单位，见**党员组织关系自广东省内转来的党员中说明**，在《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》通过“省外转入”途径录入个人信息，并提醒其及时审核党员档案。党员档案通过核查后，所在单位将《新入人员党员档案审核汇总表》交至学校组织部，组织部会在系统内审核通过并接收至党员所在单位党组织。

（3）党员组织关系在校内接转的党员

由原学院党组织在《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》内发起转出申请，转入单位为录取所在培养单位党委。其余参见**党员组织关系自广东省内转来的党员**。